水积而鱼聚(国画) 刘金茂

郑州地理

五云山与雾云山

崔向辉 高凯

登临上街区南山之巅，俯瞰周边美好景色，心旷神怡，凉风徐徐，劳顿之苦尽消。

东览三山之奇，兀自挺立。南观青山之秀，环翠浮戏。西同巩义佛山遥相呼应，平添许多灵气。北望黄河，云蒸霞蔚，大伾山下、虎牢关前，金戈铁马之声犹闻。

雾云山是因为山南悬崖下有一山洞，名叫雾云洞，洞内有水流出，天将下雨时，雾云洞中就会向外喷出云雾，当云雾覆盖全部大山头时，大雨就从天而降，大雨过后，云雾就收回洞中，雾云山因洞得名。

其实雾云山的真名应该叫作五云山。

《汜水县志》地理卷山河篇如此记述：五云山在城东南四十二里，高绝千仞……每见五云山灿烂，穿窗入户，因名。根据这段文字可以知道，山因五云灿烂，故名五云山。

古人单讲云，不讲雾，视雾不见，把雾也看作云，为何？人之好恶而已，爱云不喜雾。云来自天，雾生于地，烟则出自人间。云之所在，乃神仙之居，烟之所出乃人之居所，升腾之烟乃人神沟通之桥，雾则为不洁之物，除了藏污纳垢，没有什么用处。由此而推及山名，说云则显山之高，有云台山、白云山，登泰山观云海是因山高出云，而雾则伏于地，是升不了太高的，如果是座雾山，则山不险、不奇、不俊、不高，况且，大雾笼罩之下，山之景色皆被遮蔽，何有山之美？看来“雾云”应为口误。

以五云山为山名，有名山之声望，有典籍可查考，词义准确，字形美观，其意吉祥，符合自然现象。五云山景区经这几年开发建设，已经变得越来越美丽，让灿烂的五彩祥云为南部山区带来富裕和幸福，也为上街带来繁荣和祥和。

新书架

《世界美文观止》

王佳琦

张守仁是一位老编辑、散文家、翻译家，一生对散文情有独钟。他一直就有个梦想，想编一部《世界美文观止》，把全球一流佳作汇集其中，以便读者一册在手，尽览天下精华。20年前他退休之后，终于开始这项工作。他从全世界上百个国家、万余篇作品中，选定了41个国家、160篇佳作。其中，外国美文80篇，中国美文80篇，分别编入上、下两部。外国美文作为“上部”编在前面，而中国美文作为“下部”放在后面。编者以自己积半个多世纪写作、翻译、评审、编辑、研究艺术散文之经验形成的散文观，即写出一流美文必须“要有我，写独特，独特写”的观念，来挑选他心目中最美的美文，并为每篇美文写出有自己独特见解的导读文字，使其成为一部与众多散文选本迥然不同的美文读本。

散文

踏春

陈鲁民

古人向有踏春习俗，沿袭至今。踏春，又称春游、游春、探春、踏青、野步等。每年寒食、清明时节，时逢阳春三月，春回大地，草青树绿，繁花似锦，自然界到处呈现一派勃勃生机。人们扶老携幼，三五成群，到田野、山林、郊外，赏花，折柳，挖野菜，放风筝。大好春光里，尽享人生乐趣。

早在先秦，民间就有了踏春习俗，当时叫“春禊”。《诗经·郑风·出其东门》云：“出其东门，有女如云。”描绘了青年男女春日去东门外踏春的盛景。中国古代春季有名的“上巳节”，就定为三月初三，男男女女结伴穿上春装倾城而出，或到山谷采摘兰草，或到水滨嬉戏洗浴，或到郊野宴饮行乐，认为可以拔除不祥，释放郁闷之气。

到了唐代，正式有了“踏春”一词。那时候，国力强盛，民风开放，男女老少都争相踏春，各取所好，很是热闹。尤以唐代仕女踏春活动最有特色。每到上巳日，长安仕女结伴四出郊游，常开展诸如秋千、跳绳和观球等体育活动。如遇有名花则藉草而坐，解其裙而四周之如幕，以作游赏，名曰“裙幄”。还以斗百草为戏乐，即以草为比赛对象，或对花草名，如狗耳草对鸡冠花；或斗草的多寡，韧性等。

如果是文人骚客，不仅要踏春，还要赋诗。杜甫《长吟》诗中的“花飞竞渡日，草见踏春心”。孟浩然《大堤行》中的“岁岁春草生，踏青二三月”；欧阳修《踏青》词中的“南国春半踏青时，风和闻马啸”；清赵翼《青山庄歌》中的“梓泽风流昔未经，踏春偶到访池亭”。都是踏青诗里的名句，流传甚广。

即便是一本正经的孔圣人，也对踏春很感兴趣。《论语·先进》里曾点说自己的人生理想就是：“暮春者，春服既成，冠者五六人，童子六七人，浴乎沂，风乎舞雩，咏而归。”何其潇洒，令人向往。孔子表示，我也想这样去玩一回。至于后来去成了没有，没见文字记载。不过，能在春天的沂水里游嬉，孔子师徒们的身体也够强健了。

天下第一楷书《兰亭集序》，也是踏春的收获。那一年暮春，“群贤毕至，少长咸集”，王羲之和一帮文友来到会稽山阴之兰亭踏青。只见风景如画，“有崇山峻岭，茂林修竹；又有清流激湍，映带左右”。他们饮酒赋诗，互相唱和，佳句迭出，好不热闹。又借书圣如椽大笔，写成《兰亭集序》，文字与轶事皆成千古不朽。

踏春时，青年男女有了较平时更多的交往机会，所以发生点爱情故事也是很常见的。孟綮《本事诗》载，唐代诗人崔护一次踏青，遇一美女依于桃树旁，含情脉脉送茶给他喝。因萍水相逢，未通衷曲而别。次年重游，桃花依然，不见美人。于是他在门上题诗道：“去年今日此门中，人面桃花相映红。人面不知何处去，桃花依旧笑春风。”后人据此还演绎了一段凄绝艳美的故事。

大凡与春天有关的词汇，都是暖洋洋的，喜滋滋的，甜蜜蜜的。踏春，尤其令人心旷神怡，且老少皆宜，所以这一习俗流传至今。天天宅在屋里的男女，在城市钢筋水泥森林里压得透不过气的你和我，何不趁假日相邀三五好友，走向大自然，脚踏青草，漫步田野，聆听春姑娘的天籁之声，赏百花，闻鸟鸣，得一日闲暇，换一日轻松。

文明郑州 “非遗”名录

沈氏摔跤

左文

摔跤运动在我国有着悠久的历史，早在秦汉时代就有文字和文物的记载。摔跤古称角抵，是我国古代的一种竞技类活动形式，属于徒手搏斗的范围，是人类最初的自身防卫手段的发展和提高。

秦始皇统一中国后，禁止民间私藏兵器，作为徒手相搏斗的角抵因此兴盛起来。《史记·李斯列传》记载秦二世在甘泉宫“方作角抵徘优之观”。晋代伊始，角抵又被称为相扑。到了唐代，相扑、角抵二名称并行，其特点还是赛力性的竞技，且多在军中进行。

明代以后相扑逐渐被摔跤这一名称所代替。尤其是满人入中原后，摔跤也自然而然地被带入中原，与中原悠久的摔跤形式结合，把摔跤推向了一个崭新的高峰。

摔跤是我国民族体育的一种，深受广大人民群众的喜爱。其特点是两人在徒手的直接接触中进行较量，使用手脚腰部的动作，将对方摔倒，使其身体的一定部位着地。摔的过程中，要求跤手要克服活的阻力，反应灵敏，判断准确，速度快。跤手要有劲，还要会使劲，会使巧劲，会借力使力。它是一项力量、技巧、智慧、毅力、搏斗等相结合的运动。

摔跤是两人直接较量，不仅是决力，更重要的是斗智。摔跤不仅能强身健体，而且实用性很强，可擒敌、抓捕，也可战场肉搏，很适合青少年力争上游的心理，培养人不畏强手的坚定信念，锻炼人果断坚强的性格。

沈氏摔跤传承人沈少三，1929年4月生，出身于武术世家，自幼跟随父亲学艺，1943年跟随父亲到开封，结识周凯元、马永庆、赵青、李金瑞等人，跟他们进一步学习花式石锁。1953年参加第一届少数民族运动会，表演石锁绝活，并为毛泽东、周恩来等党和国家领导人表演，受到周恩来总理和贺龙元帅的亲切接见。曾多次代表河南参加全国摔跤比赛和全运会，均取得前几名。2005年，获中国摔跤协会和中国式摔跤发展管理委员会“杰出贡献奖”。

2011年，沈氏摔跤被列入河南省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图为沈氏摔跤的传承人在练习摔跤）

随笔

苟利国家生死以

宋宗祧

“苟利国家生死以”出自林则徐《赴戍登程口占示家人》一诗，全诗如下：

力微任重久神疲，再竭衰庸定不支。
苟利国家生死以，岂因祸福避趋之？
谪居正是君恩厚，养拙刚于戍卒宜。
戏与山妻谈故事，试吟断送老头皮。

清朝政府在鸦片战争失败后，将林则徐革职，充军伊犁。1842年8月，林西行途中经过西安，口占此诗留别家人。林则徐自注：“宋真宗闻隐者杨朴能诗，召对，问：‘此来有人作诗送卿否？’对曰：‘臣妻有一首云：更休落魄耽杯酒，且莫猖狂爱咏诗。今日捉将官里去，这回断送老头皮。’上大笑，放还山。东坡赴诏狱，妻子送出门，皆哭，坡顾谓曰：‘子独不能如杨处士妻作一首诗送我乎？’妻子失笑，坡乃出。”诗中表明了林则徐在禁烟抗英问题上，不顾个人安危的态度，乐观、旷达，虽被革职充军也无悔意。

“苟利国家生死以”的大意是：只要对国家有利，即使牺牲自己生命也心甘情愿。

其实，“苟利国家生死以”的源头可以追溯到更远，而且出自我们脚下的这片土地——古代的郑国。

春秋时期，郑国出了一位杰出的政治家，他说“苟利社稷，死生以之”。这位政治家就是郑国的大夫子产。子产在任期间一共实施了三项改革：一是整理田制，二是“作丘赋”，三是“铸刑书”。其中，在实施第二项改革时，遭到了谤议。国人骂他说：“子产的父亲被人杀死在大街上，他自己又如蛇蝎般恶毒；让这样的人来制定政令，国家会好吗？”大夫子宽就把国人的辱骂转告给了子产。子产说：“有什么妨碍呢？苟利社稷，死生以之（只要有利于国家，个人的死生就由他去吧）。况且我听说，要做成一件有益的事，贵在坚持。国家的政策法令不可以由一些人的闲言碎语左右，定下的法度决不能更改。正如《诗经》所说，只管信守礼义，何必在乎别人的议论呢？我不会改变。”（事见《左传·昭公四年》）。

“苟利社稷，死生以之”充分显示了子产敢于担当、一任评说、置个人安危于不顾的品质和胸怀气度。子产任相期间，贯彻以宽为主、宽猛相济的治国方针，深得民心。他死时，郑国人民悲痛至极，都说：“子产离开了我们，叫我们去依靠谁呢？”孔子也流着眼泪说：“子产是古之遗爱也。”司马迁在《史记》中说：“子产治郑，民不能欺；子贱治单父，民不忍欺；西门豹治邺，民不敢欺！”

林则徐引子产此语入联，自述怀抱，也恰是他身处危难之时激昂蹈厉的自我警策。

乡彩眼睛

鸟语花香

王吴军

清晨的阳光变得一片柔黄，溜进窗里，让人不忍长睡，快快爬起。午后，阳光灿烂，有金属的质感，沉甸甸的。黄昏，阳光有了一层红色，好看，隆重。孩子被阳光笼罩，像画里的天使，偶尔一声欢笑，穿透树木的叶子，把栖息的鸟吓了一跳。草在夕阳里静默着，柔软，碧绿。

棉被和衣物被搬到阳光下一晒再晒，黄昏时，把脸埋进去，有暖融融的香。被子和衣物吸纳的阳光像醇酒，不喝，即使只是放在那里，也可以感受到绵延而醉人的气息。

欢跃的鸟在阳光中雀跃，身姿美好，它们从黎明就开始鸣唱，鸟声汇在一起，成了一部交响乐，此起彼伏，高低音和谐，不突兀，更没有跑调的现象。云雀的鸣唱直上云霄，非常顽皮，麻雀的吟唱若有所思，婉转随和，高潮处会被更高亢的唱腔掩盖，但麻雀不气馁，一直坚持着自己的声音，它们不计得失，宠辱不惊，所以，麻雀才成为一种生命力极强的生灵。鸟笼里的鹦鹉非常骄傲，不高兴时不理睬人，高兴时点头哈腰。鹦鹉终年被困于笼中，它习惯了这种被囚禁的生活，对外面的世界视而不见，也不郁闷，随遇而安。鸟儿层出不穷的吟唱，有难言的喜悦，它们是在珍惜这阳光。

花开了，草长莺飞，百花齐放，这是四季中的盛典，让人的身体深处有着莫名的冲动，似乎心潮澎湃，仿佛又说不清自己渴望的究竟是什么。

随意望去，处处草绿花红，鸟语花香。

看来，鸟和花是一对配合默契的好搭档，从鸟的叫声中，花就可以知道季节走到了哪个地方，花就会探出头来，睁开眼睛。鸟的欢悦暗合着生命的萌动，那些沉睡了一冬的泥土也会悄然醒来，人们用农具呼唤它们，就仿佛看到了麦苗、油菜在泥土的滋养下茁壮成长，庄稼像新婚后的小媳妇，正在秘而不宣地孕育着新的生命。鸟语花香的季节是生育的季节，花和鸟的丰盈舞动中，一场关于孕育的盛典正在进行着。阳光正好，立春、雨水、惊蛰、清明，都是更加丰盛的节气，花争先恐后地吐露芳香，生怕错过了成长的旺季。无数双眼睛都在期待着岁月这场热闹的演出能有一个花好月圆的结局。

天要湛蓝得多，梦一般，蓝滢滢的，没有乌云的遮挡，一眼就可望到无限辽远的地方。阳光浑身是劲地照着芸芸众生，让所有的生灵都从容地找到自己的幸福。

鸟语花香，万物茁壮，岁月静好，现世安稳。有一首歌唱道：甜蜜的梦啊，谁都不会错过，终于迎来今天这相聚时刻，阳光洒满了所有的童年，风雨走过了世间的角落。这首歌分明就是唱给鸟语和花香的，鸟语和花香相惜相依，彼此感激，它们应该是非常惜缘的。

飞雪(国画) 张涌

连载

顾妈妈笑着嘟囔：“你这更年期还没结没完了，脾气一天比一天大。”

顾爸爸一听又不乐意，把手一撒，正要打开话闸，门铃这会儿响了，算是刹住了老顾的又一通长篇大论。老顾出去开门，迎头撞上了大女儿顾晓岩一家三口，大包小包地站在门外。外孙子乐乐先钻进来，小鸟似的一头飞进了他的怀里，人到声到：“姥爷！”

老顾抱着外孙子脸上笑开了花，顾妈妈这会儿也从厨房出来打招呼。

女婿任大伟把一台价值不菲的足部按摩仪摆在客厅中间，然后殷勤地把老丈人的脚丫子塞进去，说：“爸，怎么样，舒服吧？还能按摩小腿呢，力道还可以吧？”

老爷子爽得龇牙咧嘴，笑开了花：“你这孩子，花这冤枉钱干吗！哎哟……劲儿还挺大……”

那边顾晓岩则帮她妈张罗着，顾妈妈顶着个头盔似的按摩仪说：“这么个小东西，比人捏得都舒服，哎还有音乐呢！晓岩，帮我摘下来给你爸试试。”

老顾笑着说：“以后回来就好，别买这些乱七八糟的东西，留着钱给乐乐念书使。”虽然嘴上埋怨，但是他心里却是美滋滋的。

“妈跟您的健康就是我们做儿女最大的福分，您这腿常年站着都静脉曲张了，多捏捏缓解一下。那个捏头的是专门给我妈挑的，治失眠效果特好！”他那女婿嘴巴挺乖巧。

“这得多少钱啊？大伟，挺贵的吧？”顾妈妈有点儿心疼。

“妈！您就踏实用吧，大伟怕您偷偷摸摸给退了，发票都撕了。”顾晓岩说。

乐乐自己从冰箱里摸出来根雪糕叼着，背着小手溜达一圈，在旁边叹了口气，说：“唉，你们啊，常回家看看老人，比买什么都强！”

这小家伙摇头晃脑一本正经的模样，逗得全家人开怀大笑。

老顾抬头看了看墙上的挂钟，让晓岩给她妹去个电话，她应该下班了，问问她什么时候到家。

顾晓岩去房间拿手机，乐乐在后面屁颠屁颠地跟了过去。几分钟之后，她忐忑地从房间里出来，脸色有点尴尬。

“她什么时候回来？”顾爸爸追问。

“哦……”顾晓岩愣了一下，说，“快了，在路上了。”

“再等等吧，孩子工作忙……”顾妈妈说。

“忙什么啊，就是让你惯的！人家大伟不比她忙，什么时候迟到过？一个女孩子，整天跟外头瞎忙，给我张罗回个女婿也行啊！三十了都，自个儿也不着急！”老头子又打开了话匣子，又操心起了闺女的婚事。

顾晓岩听了心头一紧，怯懦地试探着说：“爸，晓珺……有男朋友了。”

“嗨！”顾爸爸不屑道，“就她处的那些，有一个靠谱的吗？不提还好，一说我就来气，姑娘家家的换男朋友比我换袜子还勤！还跟我臭显摆，说什么围着三环走一圈，每个桥洞子底下都住着个对她望眼欲穿的前男友。我呸，这叫不检点！今儿回来谁也不许护着她，当着她姐姐、姐夫的面儿，我得好好敲打敲打她！”

坐在沙发上嗑瓜子的任大伟接上了话，说：“爸您别生气，如今靠谱的男人不好找，才高八斗的生不逢时，腰缠万贯的又老不正经，好不容易碰上个壮志未酬的，还是穷光蛋。这事儿急不得，得慢慢挑，咱晓珺这长相、这条件摆着，不愁嫁不出去！”

“长得再好看也三十了，香椿芽再嫩，过了谷雨也没人要了！唉，我也不求她能找个大伟这样儿的，只要年纪相当，我就认了。”老顾摇摇头，往厨房走去，显得有点无奈。

“年纪相当”四个字钻进顾晓岩的耳朵里的时候，她不由心里咯噔一下，忙借口晓珺估计快到了，要下楼去迎迎她。

“迎她干啥，自家大门朝哪儿开她不知道啊！”顾爸爸没好气地说。

“不是，我……我正好要下去买点儿东西……”顾晓岩心里有事儿，说话支支吾吾的。

顾爸爸一扭脸看见她闪烁其词的样子，起了疑心：“晓岩，没什么事儿吧？”

他这大女儿从来就不太会说瞎话，本来就心虚，被这么一问就更慌了。这时候任大伟在旁边插话说：“跟晓珺打完电话你就坐立不安的，是不是她跟你说什么了？”

一听这话，晓岩就懵了，心里对任大伟恨得牙痒痒，这夫妻太没默契了，她急得瞪了自己老公一眼。这任大伟不知道是不上道，还是存心的，说：“你冲我挤什么眼啊，有事儿就说呗，爸又不是外人。”

“真没……真没事儿……”

“小姨跟我妈说要带个老头回来，我妈不乐意！”在旁边翻吃的乐乐冷不丁地说，算是给他妈妈“解围”了。

此言一出，屋子里的所有人都愣住了。顾爸爸一分神，手指头抹刀刃上了。“哎哟，晦气！”

“哎呀，爸，您切着手啦！赶紧冲冲，我给您拿创可贴去！”任大伟赶紧过来献殷勤。

老顾推开他，弯腰对着乐乐说：“等等，你等会儿——乐乐，你刚才说什么？”

乐乐一看气氛不对，抓了一个鸡爪子，扔下一句“我去看动画片了”，就跑出去了，肇事之后逃离现场。

3.开门见“红”

“叮咚！”门铃响了，算是打破了屋子里尴尬的气氛，顾晓岩忙去开门。

顾爸爸也回过神来，赶紧调整了一下脸上的表情，准备迎接客人，全然忘了手上还渗着血。

门一打开，门外的一男一女还没来得及说话，就被眼前的阵势给怔住了：男女老少五个脑袋，全挤在还没完全打开的门缝里，目光直愣愣地打量着顾晓珺身旁的这个男人。

“……爸，妈！今儿晚饭多一张嘴不介意吧？”顾晓珺张嘴打破尴尬的气氛。

一家人这才回过神来，一家之主先开腔，说：“这位是——”

“伯父您好，打扰了，我是晓珺的研究生导师，我叫欧阳剑。”他赶忙接过话头自我介绍，并伸过手去准备和老顾握手，却低头一眼看见了对方手中提着的菜刀，脸色“唰”的一下就变了，腿有点儿打哆嗦，伸出的手停滞在了半空中，缩回手尴尬地笑着说，“那什么……我就是顺路上来跟各位打个招呼，我还有事，不打扰了……”说着就准备转身走人。

“别走啊！”老顾突然一把攥住了他的手腕子，叫道。